

## 促進少數族裔平等權利 現行及計劃中的措施

### 入境事務

入境事務處會按一視同仁的原則，為市民提供優質服務，並以尊重、體恤和關懷的態度對待每一位市民，不會因其殘疾、性別、婚姻狀況、懷孕、家庭崗位、種族、國籍或宗教而有差異。

- 有關服務
- 市民可於入境事務處總部、分區辦事處、人事登記處、智能身份證換領中心、生死及婚姻登記處以及各出入境管制站使用入境事務處提供的各項服務。
- 現行措施
- 本處使用中文及/或英文提供服務。
  - 本處以中文及/或英文印製部門資料單張、申請表，供市民索取；而部門網頁所載的資料亦中英兼備。在適用及可行的情況下，部份資料（例如說明書、申請表、個人權利告示等）亦會翻譯成少數族裔語言，以供參考。
  - 在適當及可行的情況下，本處會安排傳譯服務。
  - 在執行出入境管制時，本處人員會確保與少數族裔人士保持有效溝通。而在旅客被拒入境時，向旅客發出的相關通知書亦備有多國語文的版本，以確保被拒入境的少數族裔人士能明白與他們相關的出入境政策。
  - 本處安排員工接受有關平等機會及《種族歧視條例》相關事宜的培訓。
  - 本處透過講座、探訪及訓練活動等，接觸更多少數族裔兒童及年輕人。
- 日後工作評估
- 本處會不時檢討服務，並考慮市民和員工的意見及建議，在有需要及情況合適時進一步提升服務。

如有意見或建議，可致電 2829 4141 或 2829 4142，與管理審核組聯絡。

入境事務處  
二零一九年七月